

关于公布菜籽油、动力煤期货合约修订事项的通知

郑商发〔2015〕92号

各会员单位：

菜籽油、动力煤期货合约(TC)修订方案已经郑州商品交易所第五届理事会2015年第三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,自2015年6月11日当晚夜盘交易起实行。现予以公布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菜籽油期货合约修改前后对照文本
2. 菜籽油期货合约修改后文本
3. 动力煤期货合约修改前后对照文本
4. 动力煤期货合约修改后文本

郑州商品交易所

2015年5月27日

附件 1

菜籽油期货合约修改前后对照文本

(带阴影部分为本次新增加内容)

交易品种	菜籽油（简称“菜油”）
交易单位	10 吨/手
报价单位	元（人民币）/吨
最小变动价位	2 元/吨
每日价格波动限制	上一个交易日结算价±4%及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易风险控制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
最低交易保证金	合约价值的 5%
合约交割月份	1、3、5、7、9、11 月
交易时间	每周一至周五（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:00-11:30 下午 1:30-3:00 及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交易时间
最后交易日	合约交割月份的第 10 个交易日
最后交割日	合约交割月份的第 12 个交易日
交割品级	基准交割品：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菜籽油》（GB1536-2004）四级质量指标的菜油 替代品及升贴水见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割细则》
交割地点	交易所指定交割地点
交割方式	实物交割
交易代码	OI
上市交易所	郑州商品交易所

附件 2

修改后的菜籽油期货合约文本

交易品种	菜籽油（简称“菜油”）
交易单位	10 吨/手
报价单位	元（人民币）/吨
最小变动价位	2 元/吨
每日价格波动限制	上一个交易日结算价±4%及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易风险控制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
最低交易保证金	合约价值的 5%
合约交割月份	1、3、5、7、9、11 月
交易时间	每周一至周五（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:00-11:30 下午 1:30-3:00 及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交易时间
最后交易日	合约交割月份的第 10 个交易日
最后交割日	合约交割月份的第 12 个交易日
交割品级	基准交割品：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菜籽油》（GB1536-2004）四级质量指标的菜油 替代品及升贴水见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割细则》
交割地点	交易所指定交割地点
交割方式	实物交割
交易代码	OI
上市交易所	郑州商品交易所

附件 3

动力煤期货合约修改前后对照文本

(带阴影部分为本次新增加内容)

交易品种	动力煤
交易单位	200 吨/手
报价单位	元(人民币)/吨
最小变动价位	0.2 元/吨
每日价格波动限制	上一交易日结算价±4%及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易风险控制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
最低交易保证金	合约价值的 5%
合约交割月份	1-12 月
交易时间	每周一至周五(北京时间,法定节假日除外) 上午 9:00—11:30, 下午 1:30—3:00 最后交易日上午 9:00—11:30 及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交易时间
最后交易日	合约交割月份的第 5 个交易日
最后交割日	车(船)板交割: 合约交割月份的最后 1 个日历日 仓单交割: 合约交割月份的第 7 个交易日
交割品级	见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割细则》
交割地点	交易所指定交割地点
交割方式	实物交割
交易代码	TC
上市交易所	郑州商品交易所

附件 4:

修改后的动力煤期货合约文本

交易品种	动力煤
交易单位	200 吨/手
报价单位	元（人民币）/吨
最小变动价位	0.2 元/吨
每日价格波动限制	上一交易日结算价±4%及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易风险控制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
最低交易保证金	合约价值的 5%
合约交割月份	1-12 月
交易时间	每周一至周五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:00—11:30，下午 1:30—3:00 最后交易日上午 9:00—11:30 及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交易时间
最后交易日	合约交割月份的第 5 个交易日
最后交割日	车（船）板交割：合约交割月份的最后 1 个日历日 仓单交割：合约交割月份的第 7 个交易日
交割品级	见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交割细则》
交割地点	交易所指定交割地点
交割方式	实物交割
交易代码	TC
上市交易所	郑州商品交易所